



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（盖章）：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

	项目	建议
1	采购项目名称	鹤山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工程（二期）排污许可证及环保竣工验收技术服务
2	采购项目概况	鹤山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工程（二期）建设规模为 12000m ³ /d，占地面积约 30939.21 m ² 。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发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，本项目应当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现拟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鹤山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工程（二期）提供排污许可证申领服务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服务。
3	资格（资质）要求	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能提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；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。
4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对鹤山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工程（二期）进行排污许可证申领及环保验收，编制验收报告及进行系统填报。
5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鹤山市工业城辖区范围内
6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服务金额：88000-70000 元。 2. 计价标准：无。
7	服务时间	一年
8	验收	符合国家及行业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。
9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支付。
10	违约责任	中选单位有以下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。 1、由于中选单位原因致使在约定期内未能及时出具成果文件。 2、出具的成果文件存在重大问题的。
11	解决争议方式	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	备注	